

行政院主計總處

綜合規劃處、公務預算處、基金預算處 台北市忠孝東路一段一號 電話：(02)3356-6500 傳真：(02)2391-0790
會計決算處、綜合統計處、國勢普查處、主計資訊處 台北市廣州街二號 電話：(02)2380-3400 傳真：(02)2380-3444
中華民國 107 年 4 月 26 日 12 時發布，並透過網際網路同步發送 新聞聯繫人：陳科長怡華
網址：<https://www.dgbas.gov.tw> 電話：(02) 2380-3696

行政院院會通過「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暨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中央政府流域綜合治理計畫第 2 期特別決算」，將提送監察院

- 一、行政院於本月 26 日上午由賴院長主持行政院第 3597 次會議，會中通過主計總處提報之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暨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營業及非營業部分）以及中央政府流域綜合治理計畫第 2 期特別決算，將於本月底依規定函送監察院。
- 二、106 年度中央政府各類決算收支情形，摘述說明如下：

（一）中央政府總決算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歲入 1 兆 8,415 億元，歲出 1 兆 9,740 億元，歲入歲出差短 1,325 億元，連同債務還本 740 億元，合共須融資調度 2,065 億元，全數以舉借債務予以彌平。實際執行結果如下（詳表 1）：

1、歲入決算數較預算數高出 798 億元

106 年度歲入決算數 1 兆 9,213 億元，較預算數增加 798 億元，其中，稅課收入實徵數較預算數增加 536 億元、規費及罰款收入增加 215 億元、其他收入增加 103 億元、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增加 91 億元，財產收入則減 147 億元（主要因財政部依立法院決議未出售投資事業股票等相關收入）。

2、歲出節餘 430 億元

106 年度歲出決算數 1 兆 9,310 億元，較預算數節餘 430 億元，主要係債務支出節餘 103 億元、教育科學文化支出節餘 74 億元、一般補助及其他支出節餘 63 億元、經濟發展支出節餘 58 億元、一般政務支出節餘 57 億元、退休撫卹支出節餘 24 億元、國防支出節餘 22 億元、社會福利支出節餘 21 億元、社區發展及環境保護支出節餘 8 億元所致。

3、歲入歲出差短及債務之舉借分別減少 1,228 億元及 1,225 億元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執行結果，歲入、歲出相抵，差短 97 億元（較原預算之差短 1,325 億元，大幅減少 1,228 億元；亦較 105 年度差短 442 億元，減少 345 億元），加計償還債務 743 億元後，共須融資調度 840 億元，悉數以舉借債務彌平（較原預算所列 2,065 億元，減少 1,225 億元）。

（二）中央政府總決算附屬單位決算

106 年度中央政府營業基金及非營業特種基金預算實際執行結果如下(詳表 2)：

- 1、營業基金：營業總收入 2 兆 8,932 億元，營業總支出 2 兆 5,518 億元，收支相抵，淨利 3,414 億元，較預算數增加 1,179 億元，主要係中央銀行經管之外幣資產收益率提高，利息收入較預算增加，及銀行業定期存款與轉存款等利息費用較預算減少等所致。
- 2、非營業特種基金：業務總收入(含基金來源)2 兆 7,755 億元，業務總支出(含基金用途)2 兆 7,140 億元，收

支相抵，賸餘 615 億元，較預算數增加 219 億元，主要係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投資收益、交通作業基金汽燃費收入及衛生福利特別收入基金依法分配之菸酒稅、遺產及贈與稅均較預期增加等所致。

(三) 中央政府流域綜合治理計畫第 2 期特別決算 (詳表 3)

該特別預算執行期間為 105 年度至 106 年度，編列歲入預算數 198 億元，歲出預算數 298 億元，歲入歲出差短 100 億元，全數以舉借債務因應。執行結果，歲入決算數 200 億元，歲出決算數 287 億元，歲入、歲出相抵，差短 87 億元，以舉借債務支應。另歲出節餘 11 億元，主要係辦理雨水下水道與河川區域排水管理及治理等計畫經費節餘所致。